



關於立法會陳美儀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6 年 8 月 3 日第 696/E560/V/GPAL/2016 號公函轉來陳美儀議員於 2016 年 7 月 20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8 月 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隨著氹仔急速發展，居住人口越來越多，過去鋪設的地下設施如水、電、電訊、排污、雨水系統等管道都需要維修和擴容，以避免老化、排放量不足等導致未能正常運作，影響區內居民的日常生活。道路工程的開展無可避免會對交通造成一定影響，但道路工程小組會持續檢視施工進度及道路交通情況，適時調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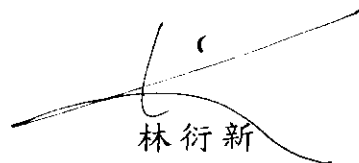
1. 在協調工程的過程中，權責部門均須提交臨時交通措施施工計劃，道路協調小組則需要平衡工程實際需要和施工對居民及交通的影響。現時氹仔進行中的大型工程如：亞利雅架圓形地的污水泵站建造工程、廣東大馬路的下水道工程、北安大馬路的大潭山雨水截流工程，主要是進行地下管道的擴容，由於上述管道是氹仔排水系統的重要部份，且現時氹仔所需排放的污水已臨近管道最大排放量，若其中一個部份未能正常運作，可能會出現嚴重水浸，嚴重影響居民的日常生活及出行。為此，道路協調小組經與權責部門協調，認為上述工程均具有急切性，在平衡工程對民生的影響和區內交通流量，安排對交通影響較大的工序在暑假期間進行，務求減低施工對交通的影響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交通事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

2. 道路工程的開展無可避免會對道路交通造成一定影響，對於交通影響性較大型的工程，會考慮不同臨時交通方案，並經電腦模擬，選擇影響較低的方案。而各項工程開展後，本局會密切關注相關路段之交通情況及各項臨時交通安排，適時調整。如現正施工的氹仔運動場圓形地輕軌裝吊、廣東大馬路和大連街下水道等工程，本局經檢視現場交通狀況，已先後調整了臨時交通措施，盡量減低施工所引起的影響。

交通事務局局長



林衍新

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